

#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: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- 3.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. 会议召开时间

(1) 现场会议: 2020年12月28日(星期一)下午3:15开始

(2) 网络投票: 2020年12月28日(星期一)

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28日上午9:15—9:25,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28日9:15~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##### 2. 会议召开地点: 天津香格里拉大酒店一楼会议室

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328号天津香格里拉大酒店

##### 3. 会议方式: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##### 4. 会议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
##### 5. 现场会议主持人: 徐道情董事长

6.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1. 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7人,所代表公司股份数量 97,101,297 股,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82,454,992股的53.2193%。其中:

(1)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4人,代表股份数量 97,083,597 股,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82,454,992股的53.2096%;

(2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3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17,7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182,454,992股的0.0097%。

(3)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，代表股份 3,390,68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8584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，代表股份 3,372,98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8487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，代表股份 17,7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97%。

2. 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管出席了会议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以下提案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 1.00 《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》；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选举方式，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#### 1.01增补方建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7,083,597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1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3,372,98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780%。

#### 1.02增补张梅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7,084,597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2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3,373,98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5075%。

### 2.00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提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7,083,597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18%；反对17700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82%；弃权0 股，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3,372,98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780%；反对17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220%；弃权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（含）同意，作出特别决议。

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天津长实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冯兆美、侯玺

3. 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1. 《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2. 《天津长实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

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2月29日